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一百學年度工程學院第六次院行政會議記錄

壹、日期:一百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四)
貳、時間: 12:00
參、地點:綜二館六樓第一會議室
肆、主席: 覺文郁院長
伍、出席人數:(如簽到表所示)　　記錄:許麗鴻
陸、出席人員:覺文郁院長、楊東昇主任、謝宜宸主任、陳建信主任、謝淑惠主任、鐘證達主任、鄭仁杰主任、林博正主任。
柒、 主席報告

1. 100 學年度院博士班課程科目表(如 page 32-33)最後一行附註: 除上述課程外,得修習工程學院各系所碩士班開設之選修課程,但必須經指導老師同意。
2. 工程學院電腦教室交接管理單位及財產保管,學院將於 1 月中旬擇期進行雙方移交確認。
3.
4. 校長 12/12 下午 2:20 臨時召開教育部建構特色典範科技大學計畫討論會議,請各系所針對是否開設五專精英班提早因應作討論。
5. 有關技優甄審入學學生輔導將比照運動績優入學之學生方式辦理,教務處將訂定完整輔導機制,並召開會議確認適當門檻。
6. 請各系討論如何提昇教師輔導學生校外實習意願並與業界媒合機制。

捌、提案討論
案由一:100 年度工程學院職員考績初評,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 工程學院
說明:
7. 依據 100 年 12 月 05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023007060 號函辦理(page1-4),檢附公務人員考績表(page5-20)。
8. 100 年度本院各系所參與公務人員(含未納入銓敘職員)年終考績共 16 位,初評甲等比例不得超過人數參加考績人員的 67%(原則上分數列 83 分以上),另考績人員之 68%至 80%區間得暫列甲等(原則上分數 80－82 分),暫列甲等並應依單位或群組排序,其餘考列乙等以下。初步估算 100 年度職員考績評分可考列[初評甲等] 10 人,[暫列甲等] 1 人,[考列乙等]5 人。
9. 99 年度本院各系所參與公務人員(含未納入銓敘職員)年終考績共 18 位,檢附 99 年 12 月 21 日第 4 次院行政會議記錄及 99 年考績評分表(page21-23)。
10. 檢附院內所屬系所公務人員近五年年終考績評分清冊,實際上學校核定 100 年度本院職員考績考列甲等 11 人,考列乙等 5 人。(24-30)
11. 初步估算如附件 100 年度工程學院各系所職員考績評分表(page31),提請討論。請各直屬主管確認是否已加註考列甲等人員適用條款。

決議:
一、100 年度本院職員考績可考列[初評甲等] 10 人、[暫列甲等] 1 人、[考列乙等]

5 人。初評甲等人數為 16*67%=12.06(小數部份無條件捨去，考列甲等 12 人)；暫列甲等人數為 16*80%-16*67%=12.8-10.88=1.92（小數部份無條件捨去，暫列甲等 1 人）；其餘考列乙等 5 人。

二、考列成績如下：

1. [初評甲等](評分為 89 分)：依系所直屬主管可考列甲等之人數範圍內，一級主管初評甲，共 9 名。
2. [初評甲等](評分為 89 分)（第 10 位）：**依往年慣例，決議以票選方式，每位委員投 2 票，採計加權後總票數最高者當選。**(*計票方式:單位總人數若為 3 人者，原考列乙等者得 1 票×加權 1; 單位總人數若為 2 人者，得 1 票×加權 2; 單位總人數若為 1 人者，得 1 票×加權 3)。即加權比數為[車輛系、機設系、動機系：自動化系、材料系、飛機系：機電輔系]=[1:2:3]。投票加權後總票數由高至低依序為飛機工程系、材料科學與工程系、自動化工程系、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機械設計工程系、車輛工程系、動力機械工程系，因此飛機工程系代表為初評甲等(第 10 位)。
3. [暫列甲等](評分為 82 分)(第 11 位)：投票加權後總票數第二高票者為材料科學與工程系代表。
4. [考列乙等](評分為 79 分)：其餘 5 人。

玖、　臨時動議

壹拾、　主席結論

壹拾壹、　散會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一百學年度 工程學院

第六次院行政會議簽到表

日期：100 年 12 月 15 日（星期四）
時間：中午 12 點 00 分
地點：綜二館 6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覺文郁院長
出席人員：

	單位	姓名	簽到處
	工程學院	覺院長 文郁	
院行政主管：	材料系暨材綠所	謝所長 淑惠	謝淑惠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所)	楊所長 東昇	楊東昇
	飛機工程系暨航電所	鄭所長 仁杰	鄭仁杰
	動力機械工程系暨機電所	謝所長 宜宸	謝宜宸
	機械設計工程系(所)	陳所長 建信	陳建信
	自動化工程系(所)	林所長 博正	林博正
	車輛工程系(所)	鐘所長 證達	鐘證達
列席者：	自動化工程系(所)	李老師 政道	李政道